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14日至2025年12月13日止。

第 85111449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06日

商 标

QIANNA汀啡酒店

申请人 河南省仟那酒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尚贤街32号自然资源大厦A座4层401号

代理机构 郑州品升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住所代理（旅馆、供膳寄宿处）；流动饮食供应；茶馆；酒吧服务；餐厅；饭店食宿服务；会议室出租；酒店住宿服务；烹饪设备出租；动物寄养